

杜卫著

# 美育论

教育科学出版社

杜 卫 著

# 美育论

教育科学出版社

· 北京 ·

责任编辑 鲁 民  
责任印制 田德润  
责任校对 徐 虹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美育论 / 杜卫著 .—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  
2000. 12  
ISBN 7 - 5041 - 2093 - 6  
I . 美 … II . 杜 … III . 美育 – 理论 IV . G40 - 0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52940 号

---

出版发行 教育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北三环中路 46 号 邮 编 100088  
电 话 62003339 传 真 62013803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印 刷 保定市印刷厂

开 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印 张 24 版 次 2000 年 12 月第 1 版  
字 数 326 千 印 次 200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6.00 元 印 数 00 001 - 5 000 册

---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 作者简介

杜卫，1957年生。现任浙江师范大学副校长、教授，全国美育研究会副会长。出版的著作有《现代美学导论》、《青少年美育》、《儿童美育概论》、《审美文化论》、《审美地生存》、《走出审美城——新时期文学审美论的批判性解读》；主编教育部重点教材《教育学概论》；在《教育研究》、《文艺研究》等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三十余篇。

# 目 录

## 上编 美育本体论

导 言 ..... (3)

**第一章 美育的哲学和美学审视** ..... (7)

- 一、美育与人的全面发展** ..... (7)
  - 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的全面发展学说 ..... (7)
  - 人的全面发展的逻辑规定与历史规定 ..... (10)
- 二、审美的人生价值** ..... (17)
  - 审美：作为一个生存范畴 ..... (17)
  - 审美表现：以创造形式为中介的情感释放和升华 ..... (25)
  - 审美超越：人生境界的转化 ..... (29)
- 三、“审美人格”与“美育神话”批判** ..... (35)

**第二章 现代性美育观** ..... (42)

- 一、美育观的历史考察** ..... (42)
  - “陶冶论”：传统美育观的伦理学内核 ..... (42)
  - 席勒：现代性美育命题的提出 ..... (44)
  - 美育命题的本土化 ..... (47)
- 二、美育：感性教育** ..... (52)
  - “审美”和“审美教育”释义 ..... (52)

“感性教育”的意义	(55)
美育“发展论”	(59)
美育的生活化	(62)
<b>三、美育的特征</b>	(65)
过程即目的	(65)
面向整体人格	(69)
美育的趣味性	(73)
<b>第三章 美育功能论</b>	(79)
<b>一、美育与个体的成长</b>	(79)
审美的内在教育功能	(79)
促进感性自我的成长	(83)
促进个性生存与发展的协调平衡	(87)
促进创造性的发展	(89)
<b>二、美育的社会功能</b>	(98)
促进社会性的发展	(98)
促进人与人之间的沟通与理解	(101)
发展爱心和爱的能力	(106)
<b>三、美育的文化功能</b>	(111)
促进心理文化与技术文化的协调	(112)
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关系的建立	(115)
<b>第四章 美育与普通教育</b>	(122)
<b>一、美育在普通教育中的基础地位</b>	(122)
<b>二、美育与德育</b>	(127)
美育与德育的区别	(127)
美育与德育的内在联系	(130)
美育向德育的渗透	(133)

<b>三、美育与智育</b> .....	(136)
美育与智育的区别 .....	(136)
认知能力与审美能力的相互关联与促进 .....	(139)
美育促进创造性思维能力的发展 .....	(143)
<b>四、美育与体育</b> .....	(147)
美育与体育的关系 .....	(147)
体育过程中的美育 .....	(150)
美育对体育的助益 .....	(152)
<b>五、美育与艺术教育</b> .....	(155)
普通艺术教育的美育定位 .....	(156)
艺术教育的特殊任务 .....	(160)

## 中编 审美发展论

<b>导 言</b> .....	(171)
------------------	-------

<b>第五章 个体审美能力的发展</b> .....	(177)
----------------------------	-------

<b>一、审美能力的意义</b> .....	(177)
<b>二、个体审美能力的构成要素及其发展</b> .....	(182)
审美感觉力 .....	(182)
审美知觉力 .....	(187)
审美注意力 .....	(193)
审美记忆力 .....	(197)
审美想像力 .....	(200)
审美情感力 .....	(205)
审美思维力 .....	(209)

**第六章 个体审美意识的发展 ..... (216)**

<b>一、审美意识及其教育 .....</b>	(216)
审美意识与意识形态 .....	(216)
审美意识教育的意义 .....	(220)
<b>二、审美趣味及其培养 .....</b>	(222)
审美趣味的意义 .....	(222)
审美趣味的培养 .....	(228)
<b>三、审美观念及其培养 .....</b>	(232)
审美观念的意义 .....	(232)
审美观念的培养 .....	(235)

**第七章 个体审美发展的差异性和阶段性 ..... (240)**

<b>一、审美的个性差异 .....</b>	(240)
心理类型学方法 .....	(240)
个体审美类型的分析 .....	(243)
<b>二、儿童的审美心理特征 .....</b>	(251)
审美天性 .....	(251)
儿童审美活动的特征 .....	(253)
<b>三、青少年审美心理发展的特征 .....</b>	(257)
一般心理特征 .....	(257)
审美能力发展的特征 .....	(259)
审美趣味发展的特征 .....	(264)
审美观念发展的特征 .....	(267)

## 下编 美育方法论

104300

**第八章 美育的方法论原则 .....(273)**

<b>一、以活动为中心的原则 .....</b>	(273)
活动的意义 .....	(273)
活动的组织 .....	(278)
<b>二、激发表现力和传授表现方法相结合的原则 .....</b>	(280)
美育的“动力学”方法 .....	(280)
表现方法的传授 .....	(286)
<b>三、个性化与阶段性原则 .....</b>	(288)
“因材施教” .....	(289)
“循序渐进” .....	(293)

**第九章 各种审美形态的美育 .....(300)**

<b>一、优美的教育.....</b>	(301)
优美的意义 .....	(301)
优美教育的价值与特点 .....	(303)
<b>二、崇高的教育.....</b>	(305)
崇高的意义 .....	(305)
崇高教育的价值与特点 .....	(307)
<b>三、悲剧的教育.....</b>	(309)
悲剧的意义 .....	(309)
悲剧教育的价值与特点 .....	(313)
<b>四、喜剧的教育.....</b>	(318)
喜剧的意义 .....	(318)
喜剧教育的价值与特点 .....	(321)

**第十章 景观美育 .....(327)**

<b>一、景观的审美意义.....</b>	(327)
<b>二、自然景观的美育.....</b>	(331)
自然景观欣赏的特点 .....	(331)
自然景观美育的方法 .....	(336)
<b>三、人文景观的美育.....</b>	(339)
人文景观欣赏的特点 .....	(339)
人文景观美育的方法 .....	(341)

**第十一章 校园文化的美育 .....(3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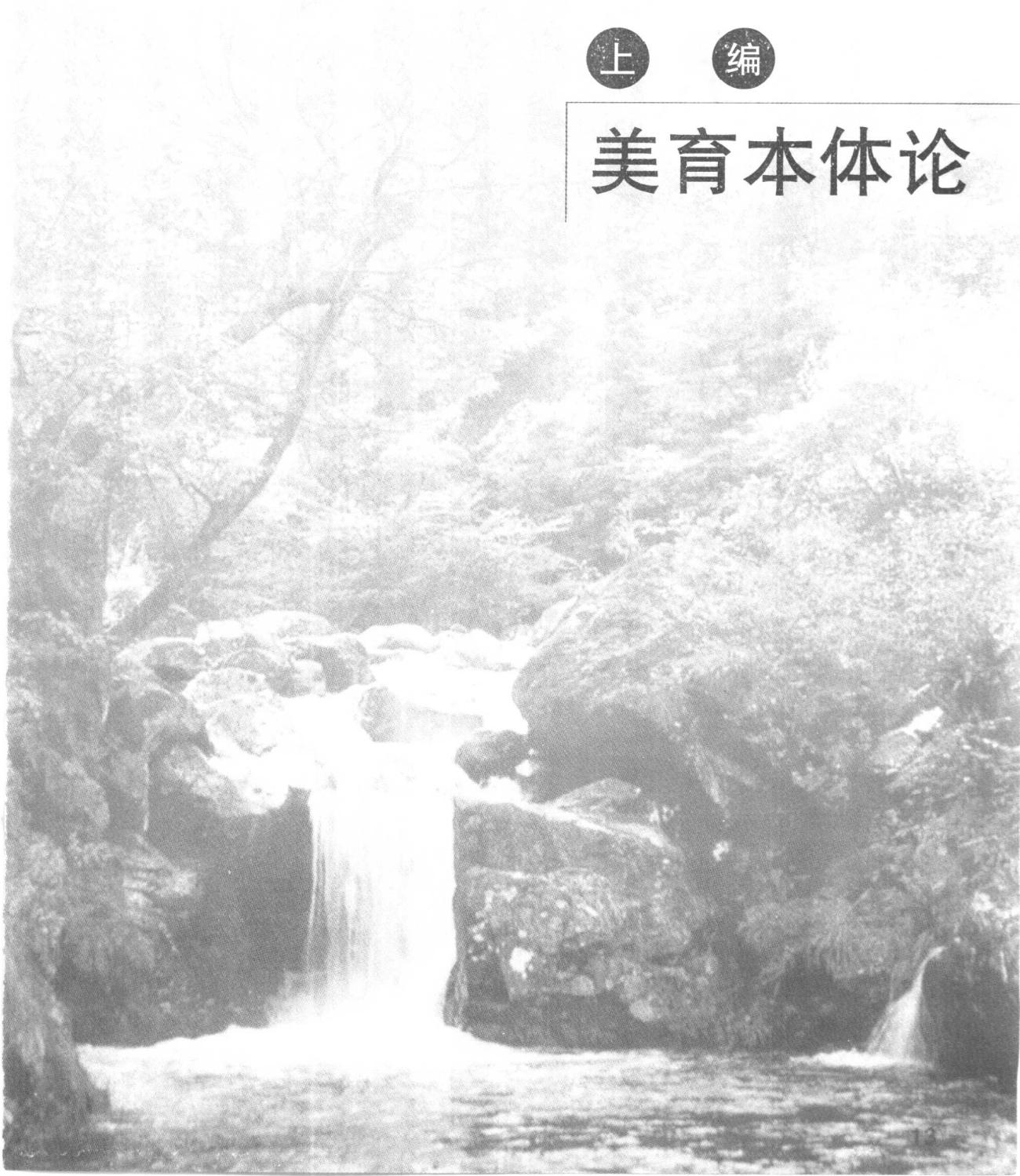
<b>一、校园审美文化的意义 .....</b>	(347)
校园文化的审美层面 .....	(347)
结构分析.....	(350)
<b>二、校园审美文化的建设 .....</b>	(352)
建立对话关系.....	(352)
丰富艺术生活.....	(354)
发掘公共艺术教育资源 .....	(356)
美化校园环境.....	(357)
<b>三、大众文化对校园文化的冲击及其对策 .....</b>	(359)
大众文化的兴起.....	(359)
大众文化对学校教育的消极影响 .....	(361)
可能的对策.....	(365)

**后记.....(371)**

上

编

# 美育本体论





## 导言

美育理论，作为一种专门的研究，在中国还比较年轻。因此，在研究美育的本体论问题之前，有必要讨论相关的方法论问题。

如同美学理论和教育理论中有“自律论”和“工具论”对立一样，当前国际美育理论中也存在着美育“自律论”与“从属论”的差异甚至对立。概括地说，美育“自律论”的基本观点是：美育是一种独立的教育形态或类型，它有自己独特的性质、特征、功能、规律和方法，有自己独立的目的，这个目的就是培养完善的人。美育“从属论”则认为：美育是德育或智育的一种手段或途径，是为德育或智育服务的，以德育或智育的目的为目的。这两种观念的根本差异在于是否把美育的人文性作为美育的基本理论出发点，具体地说就是：教育（包括美育）是否以人自身的生存和发展为最根本目的，是否以人性、人格的完满为最高理想。对此，美育自律论的回答是肯定的，从属论的回答是含混的。

然而，上述两种观念是建立在二元对立的思维方法基础之上的。二元对立思维方法的基本特点就是以非此即彼的方式固执地强调事物间的对立，而忽视了事物间的内在联系。在这种方法论指导下，有些理论就把教育的人文性和工具性、美育的相对独立性和从属性（即它同其他教育形态之间的关联）、感性教育和理性教育等范畴对立起来。其实，每一种教育形态都只是以促进受教育者某一方面的发展为主要目标的，同时，每一种教育形态也必然对整体人格产生影响；而个体某一方面的发展与其他方面的发展是相互联系、互为条件的，所以，每一种教育形态对于培养全面完整的人格

而言也是互为条件的。所以，我们一方面应该对美育的特殊性有充分认识，同时也要研究美育同其他各种教育形态之间的联系；既要避免美育“从属论”的错误，又要克服封闭的美育自律论的弊病。

美育作为感性教育有它自己独特的性质、特征、功能、规律和方法，这些都是其他各种教育形态所不可替代的。它不仅仅是德育或智育的手段，而且是具有相对独立地位的一种教育。这是美育以及美育理论相对独立存在和发展的认识基础。在美育思想史上，最早确立美育独立地位的是席勒。他从人的全面发展理想出发，通过把人格素质划分为理智、意志、情感，再加上人的身体，从而奠定了美育与体育、智育、德育相并列的独立地位：“有促进健康的教育，有促进认识的教育，有促进道德的教育，还有促进鉴赏力和美的教育。这最后一种教育的目的在于，培养我们的感性和精神力量的整体达到尽可能和谐。”<sup>[1]</sup>在这种观念基础上，席勒首次建立了自律论的美育观和方法论。

自律论的美育观念以充分肯定审美的人生价值为前提，也就是说，它以强调审美对于人的生存幸福和全面发展的不可替代的独特意义为基础。离开了这个基本点，任何从实用主义、道德主义、工具主义或形式主义立场出发的美育理论，都不可能达到对美育本体论问题的真正理解。形式主义者试图割裂审美与人生的深刻联系，由此使审美走向封闭的自律性。结果，审美的意义只在于感性材料的组合关系之中，其深刻而活泼的生命情调却被排斥在外。由于审美的人生价值被排除了，也就无美育可言。而道德主义者或智力主义者只看到审美或艺术活动中与道德或认识活动有关的一些方面，排斥个性情感对于个体自身生存发展的重要意义，只把情感看做是道德或认识活动的辅助手段，因此，对美育的理解只能是一种“从属论”的观点，他们从根本上否定了美育的独立地位和特殊功能。

美育理论的自律论观点充分强调了美育的人文性。这种人文性的主要精神是：把人的全面发展和人格的完整性作为美育理论和实践的出发点和归宿，把审美育人（促进个体的审美发展或感性发展）作为美育的本质和基本任务，把关心人的生存和发展、尊重个

性发展、促进个体的情感解放和精神自由作为美育的根本价值尺度。从美育思想史来看，正是这种美育理论的自律性，排除了把美育作为手段或是把人作为手段的美育“工具论”，从而奠定了现代性美育观的人本主义基础。但是，正如人既是宇宙间独一无二的生灵，又是与自然和社会有着多种多样深刻联系那样，美育的自律论不应该是封闭的自律论，而应该是一种开放的自律论。它之所以是自律的，是由于其性质与功能均由审美和教育的人文性本身所派生，并对个体的生存发展有直接的作用，由此形成了独特的性质与功能；它之所以是开放的，那是由于它与其他教育活动处于密切的联系之中。这种联系体现为两个层面：（1）美育内在包含着其他教育活动的某些因素，或者说美育与其他教育活动有部分的重合。正如前面所述，审美本身就包含着一种秩序感，一种文化的和社会的因素。因此，审美表现必须包含着与认识、道德相协调的一面。只不过在审美表现中，认识的和道德的某种原则或要素，不以与个性情感相对立的形态出现，而是转化为审美表现与升华的手段。席勒也指出，审美自由不是“脱离规律”的，而是与逻辑必然性和道德必然性处于协调的关系，即超越了规律对情感自由表现的“强制性”<sup>[2]</sup>。由于审美与认识和道德有相互联系的一面，所以，美育是开放的，它本身就具有某种智育和德育的功能。（2）美育亦能为其他教育活动提供有效手段。美育有自己特殊的目的，但同时又可作为其他教育活动的手段，这二者并不矛盾。但是，有效地运用美育方法只能基于对美育本身规律的认识和掌握，所以，自律的观念仍是必要的，这是把握美育本体论问题的基点，特别是在我国对美育的特殊性还缺乏必要的研究和确认的时候，适当强调美育的相对独立性是有必要的。事实是，从认识过程来说，不能确认美育自身的独特性质，也就不可能真正确立美育与其他教育的内在和外在联系。另一方面，正如任何事物都是既相对独立又与其他事物相联系一样，美育与其他教育的联系也不能忽视，事实上只有在美育与其他教育的区别和联系中才可能实现对美育的真正全面把握。

注释

[1] 席勒：《美育书简》，第108页，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84年版。

[2] 详见席勒：《美育书简》，第108页，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84年版。

# 第一章 美育的哲学和美学审视

## 一、美育与人的全面发展

### 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的全面发展学说

我国美育理论的研究必须以马克思主义作为最根本的指导思想，这是毋庸置疑的。但是，马克思主义的学说内容丰富，领域广泛；指导思想运用不当就容易犯教条主义和形式主义的毛病。因此，除了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和方法来指导理论研究之外，还应寻求各学科与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某一部分之间的相关性，以此作为理论研究的最切近的出发点，这是正确而有效地运用马克思主义指导理论研究的重要环节。

在马克思主义的经典著述中，与现代美育理论关系最密切、对现代美育理论研究具有直接指导意义的，是关于人的全面发展学说。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在论述美学和教育学的基本问题时，常常是从人的全面发展观出发的。例如，马克思关于审美活动是人通过感觉对其本质力量的直接而全面地占有的论述，关于从人类生产活动的整体性质引出“人也按照美的规律来塑造”的思想，关于人类以思维、艺术、宗教和精神实践的方式把握世界的论述；恩格斯关于在共产主义社会，通过教育使年轻人摆脱现代这种分工为每个人造成的片面性的思想等等，都贯穿着人的全面发展的红线。这些都